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营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建筑设备的租赁。

经营期限:自2002年11月6日到2052年11月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自身资金需求。

2012.04.26

2013.02.05

2013.02.06

2014.02.21

2014.03.26

2014.04.14

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官木喜

官木喜

二、权益受限情况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与农林路交界西北鑫竹苑A栋17层

本公司职务

监事

经营范围: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凭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营);钢结构产品、环保建筑材料的技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官木喜54.54%;官银洲17.05%;郭花兰10.23%;管淑芳6.82%;王晓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5%以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所持有雅致股份股票的可能,并将按照相关法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价交易系统减持其所持的雅致股份共计20.189.833股,占雅致股份总股本的6.962%,具体情况如下;

集中竞价

集中竞位

集中竞价

钢构将6,251,100股用于期限三个月的约定购回证券交易业务,占总股本的2.1556%

雅致钢构持有的6,251,100股用于期限三个月的约定购回证券交易业务,占总股本的2.1556%。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买卖雅致股份股票的情况如下

雅致钢构持有雅致股份11,461,190股,占雅致股份总股本3.9521%。

2011年12月23日至2014年4月14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及集中竞

8.82

7.12

7.161

7.371

7.482

截至本公告日,官木喜先生及雅致钢构累计减持20,189,833股,达到6.962%。此外,2014年1月18日,雅致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官木喜先生持有雅致股份42.879.330股,占雅致股份总股本14.78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官木喜先生仍持有雅致股份27,929,479股,占雅致股份总股本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30,000

1,530,000

20,189,833

术开发与销售(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业务(领取经

0.6472

0.5276

1.1828%

信息披露义务人:官木喜

法定代表人:官木喜

2014年4月15日

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二路九洲电器大厦5层

医欧洲之窗南

是□ 否√

23000

1877000

1530000

3430000

证券代码:002314 证券简称:雅致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1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2013.02.05- 2013.02.06	7.12	3	0.0103
		2013.08.07	7.56	80	0.2759
官木喜	集中竞价交易	2014.02.21	7.161	2.3	0.0079
		2014.03.06- 2014.03.26	7.371	187.70	0.6472
		2014.04.04- 2014.04.14	7.482	153	0.5276
	Lebyh II	2012.04.26	8.82	733	2.5276
	大宗交易 2012.05.	2012.05.14	8.90	338.9833	1.1689
				1 407 0022	5.1455

官木喜先生持有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致钢构")54.54%股份,按照《上市公司 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曾木喜先生与雅致钢构互为一致行动办。 2011年12月23日,雅致钢构通过大宗交易减持1.7966%。截至本公告日,宫木喜先生及雅致钢构累计减 持20,189,833股,达到6,962%。此外,2014年1月18日,雅致钢构将6,251,100股用于期限三个月的约定购回证券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1007171 0 09471071171021030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1X 4X(/J11X)	例(%)	11X \$X(/J 11X)	(%)	
	合计持有股份	4,287.933	14.786	2,792.9479	9.6309	
官木喜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1.9833	3.6965	2,792.9479	9.63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15.9497	11.0895			
一 其体相关说明						

1、官木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或持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书面报告,抄报该上市公司所 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书的报告,护权该上市公司价在地的中国证监会被出的规以下简称或出机构的,通知该上市公司,并予公告。在上述期限内、元寿存存。该上市公司的股票。前述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后,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占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5%。应要"你是前款规定进行报告和公告。在报告期限内和作出报告、公告后2日内,不得再行实实该上市公司处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1.8.1关于或持超过5%应及时进行报告和公告的相关规定。公司今后将加强与股东之间的沟通,监控持股5%以上股东买卖股票的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官本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行为未违反其所做出的股份锁定率诺。3.本次权益变动情况详见2014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三条查少此

三、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代码:002314 证券简称:雅致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2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

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义务披露人	指	官木喜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雅致钢构	指	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雅致股份/公司/上市公司	指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2011年12月23日至2014年4月14日期间减持雅 致股份的权益变动行为
本报告书	指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官木喜

公民身份证号码:442525196807282295 国籍:中国

通讯方式:0755-2771002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官木喜先生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官木喜先生持有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54.54%股权,其构成一致行动人

名称: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丰信 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丰信A开放

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

:同生效日起每半年开放一次申购赎回,每次开放两个工作日 ·丰信A的申购开放日仅接受申购申请,于丰信A的赎回开放! 基金运作方式 (接受赎回申请;丰信B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年开放一 i次开放一个工作日,于丰信B的申购赎回开放日接受投资者 2013年10月2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 鹤华丰信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券以 华丰信分级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告依据 2014年4月2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根据鹏华丰信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本基金之 宇信A 目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半年开放一次申购赎回,每次开放两个工作日,于丰信A的申购开放日仅接受赎回申请。丰信A的赎回开放日仅接受赎回申请。丰信A的本次申购开放日为2014年4月21日,赎回开放 目为2014年4月18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无法按时开放丰信A的申购与赎回的,开放日为不可抗力 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 3 日常申购业务

(1)本基金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申购金额限制和累计持有基金份额上限。 (2)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申购丰信A,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丰信A,首次最低金额为50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万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等特

定交易方式申购暂不受此限制)。若发生比例确认,申购金额不受最低申购金额限制。

股票简称:雅致股份

股票代码:0023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官木喜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4年4月1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 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

或减少其在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 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性别:男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与农林路交界西北鑫竹苑A栋17层

深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塘下涌社区欧洲之窗南 法定代表人,官太喜

主信A的由购费率为0.

十三百百万甲则页生791。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的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 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并报中

4.1 赎回份额限制

丰信A不设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限制。

丰信A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期限递减,即持有期限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丰信A持有期限为丰 信A的一个开放周期的,赎回费率为0.1%;持有期限超过丰信A的1个开放周期的,赎回费率为0。赎回费全额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赎回的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 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并报中

(1)银行销售渠道:上海银行、工商银行、招商银行、杭州银行。 (2)第三方销售机构:天相投资顾问、诺亚正行、众禄基金、好买基金、数米基金、长量基金、浙江同花顺、天天基金、和讯、新兰德、万银财富北京、宜信蓍泽、浙江金观诚、泛华普益、中期时代。

(3)如本基金新增。变更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6 基金份额争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首次办理丰信A的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工作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

以及其他媒介,披露丰信A和丰信B的基金份额参考争值以及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争值。基金管理人将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丰信A、丰信B和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基金管理人在前述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丰信A、丰信B和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体上。

7丰信A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披露的特别说明 基金管理人将于丰信A的申购开放日对丰信A进行基金份额折算,丰信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 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丰信A份额数按折算比例相应增减。申购开放日当日,丰信A按照1.000元的基金 报报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日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因此,丰信A申购开放日当日通过本公司网站以及指定报刊披露的净值仍然为折算日前一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并不是

折算调整至1.000元的基金份额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丰信A 本次开放日即2014 年4 月18、4月21日办理其赎回、申购等相关事项予以说 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2013年9月30日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的《鹏华丰信分

9%。这处目的人用个企业的特别的同处。明阿原内或在2013年27.30日干国证金公司在2018年16.73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此后的更新。投资者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在丰信A的赎回开放日,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丰信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在丰信A的申购 开放日,本基金以丰信B的份额余额为基准,在丰信A和丰信B的份额配比不超过7:3的范围内对丰信A的申

购进行确认。对于丰信A的申购申请,如果对丰信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丰信A与丰信B的份额 配比小于或等于7.3、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丰信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丰信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丰信A与丰信B的份额配比超过7.3、则在经确认后的丰信A与丰信B的份额配比不超过7.3、则在经确认后的丰信A与丰信B的份额配比不超过7.3 的范围内,对全部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丰信A单独开放申购赎回时的申购与赎回申请确认 办法及确认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息,丰信各分定中收益率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利差。其中丰信A每个申购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该日前第二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 -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重新调整丰信A的约定年收益率,丰信A的约定收益采用单利计算,丰信A的年收

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依熙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如在分级运作期间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丰信A份额仍可能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相对于"丰信A","丰信 B"收益可能合一定的波点烟度。但是,由于本基金以份券作为主要投资品种,其何则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 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

丰信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根据《鹏华丰信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鹏华丰信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鹏华丰信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 同》生效之日起,每满半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对丰信A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现将折算的具体

丰信A的基金份额本次折算基准日与其本次申购开放日为同一个工作日,即2014年4月21日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丰信A所有份额。 、折算频率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半年折算一次。

折算日日终,丰信A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丰信A份额数按照折

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 级市场买卖该上市 司股票

丰信A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

F拟于未来12个

言息披露义务人

2014.02.21

2014.03.26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二、本报告书及相关文件

市公司名称

息披露义务人

言息披露义务人

双益变动方式 (可多

露前拥有权益的股

数量及占上市

.披露义务人拥有

2.5276

0.0103

0.0079

0.5276

6.962

以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部

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集中竞价

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官木喜持股数量:42879330股,持股比例:14.79%

宫木喜持股数量:27929479股,持股比例:9.63%

个月的约定购回证券交易业务,占总股本的2.1556%

型圳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数量:11461190股,持股比例:3.95%

[程有限公司

是 □ 否√

(他 (大宗交易)

官木喜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雅致钢结

7.371

7.48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相

第七节 备查文件

市公司所在地

言息披露义务人

有无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员

间接方式转让 🛘

· 训雅致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数量:6251190股,持股比例:2.16%,其中6.251,100股用干期

执行法院裁定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A公益以下的分表公司---丰信A析算比例=折算日析算前丰信A基金份额争值 / 1.000 丰信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折算前丰信A的份额数×丰信A折算比例 丰信A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弃,余额计人基金财产

相關《基金台同》的规定,用于计算折算比例的基金份额净值保留到小数点后第8位,由此计算得到的ja的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第8位。由此计算得到的 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基金份额折算对丰信A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折算日折算前丰信A基金份额净值、丰信A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假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为鹏华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键段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某)签署的《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销售协议》,中信建投期货将代理本公司旗下鹏华新兴产业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609)、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605)、鹏华货币市 放示主证为权益监狱企业(2016年)。 的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两160606,B类基金代两160609)的销售业务。 自2014年4月1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信建投期货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账户开户和交易等业务。关 于各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等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各基金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77-780

公司网址: http://www.cfc108.com/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客户服务热线:0755-82353668,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

5、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23,888,47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123.888.47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

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于2014年3月25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

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公司网站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 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 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99.19元,母公司净利润为142,810,308.09元。按公司章程规定,以2013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142,810,

308.09元为基数,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4.281,030.81元后,公司拟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8,252万股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2,825.2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代表李根美女士做了述职报告,对2013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 和股东大会的次数及投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目常工作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等方面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独立董事李根美女士、新明先生、除奎先生、郭振岩先生(离任)、宗文龙先生(离任)的《2013年度独

四、律师出共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徐伟民律师、吴正绵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 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 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14年4月16日

宁波理丁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6日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4-016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书面通知于2014年4月10 送达、传真、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全议于2014年4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 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券决董事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分、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0年修订)等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在中心系统系统(中国组织) 国国经验公众(国人高语正人] 《《公中证》(17月人高处。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审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全体董申以宗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4-017

特别提示:该投资尚需获得政府商务和外汇等管理部门的批准。 2014年4月15日,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业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 2014年4月15日、宋业校率中以及欧有解农立可以从下间桥"公司"或"实业村农",第二油重事会第一《加州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香港设立全资于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换汇港市1.000万元(约 合800万元人民币,实际以换汇时汇率折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充分 利用香港地区的区位优势,作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联络窗口,进行海外市场及业务的拓展。根据《公司章程》 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水水投资事项经董事会审批即可,无需提受放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拟设立香港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 名称, 兴业投资国际有限公司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在香港设全资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公司占統:天型及交通的特限公司((XINGYE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暫定名) 拟设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投资金额:港市1,000万元 出资方式:经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后,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换汇港币1,000万元,作为投资的资金来源。 三、设立香港子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工安口以可证的型位,有利于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及时跟踪掌握国际市场的发展动态及趋势公司的设立,有利于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及时跟踪掌握国际市场的发展动态及趋势公司的海外市场,强化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有利于国际先进技术和设备的引进,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公市场等分力,对于实现公司未来可持续的健康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香港地区的法律与内地法律存在一定差异,且公司首次在香港设立子公司,需要熟悉并适应香港的商业

及文化环境、保证香港于公司依熙香港连州境态定任。在则将对公司在香港的运营产生影响。 香港地区和内地的财务政策方面存在差异,目前公司财务部门尚需进一步提高跨境财务管理水平,将强

公司内容的建设和完善,群免出现公司资产流失或其他财务及管理风险 此次在香港设立子公司还外干筹备阶段,未来发展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本次对外投资尚需获得相关部 门的批准。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4-018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 提前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2013年6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福建瑞鑫皮革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3年7月18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福建瑞鑫皮革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 日、即到期日分2014年7月17日。详细内容请见于2013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正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按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福建端鑫皮革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对资金的公告》(公告请号、2013—313)。 2014年4月9日福建端森皮革有限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5,000万元提前归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2,080,826.32

419,626,423.65

证券代码:60039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东海证券")通知,获悉东海证券于2014年4月15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股票 7.781.09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9%。上述减持前东海证券持有本公司股份20.781.09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的5.32%,上述减持后东海证券持有本公司股份13,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3 %,东海证券不再是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投)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
东海证券-中信-东海证券翔龙2 号定增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2,906,800	0.74%
东海证券-中信-东海证券翔龙3 号定增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2,906,800	0.74%
东海证券-交行-东风5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705,290	0.18%
东海证券-建行-东风3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498,200	0.13%
东海证券-中信-东风8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466,000	0.12%
东海证券-光大-东风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298,000	0.08%
合计				7,781,090	1.99%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1、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序号	股东的全称	持有数量 (股)	持有比例
1	东海证券-中信-东海证券翔龙2号定增分级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2,906,800	0.749
2	东海证券-中信-东海证券翔龙3号定增分级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2,906,800	0.749
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3.339
4	东海证券-交行-东风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5,290	0.18
5	东海证券-建行-东风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8,200	0.13
6	东海证券-中信-东风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6,000	0.126
7	东海证券-光大-东风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8,000	0.08
合计		20,781,090	5.32

股东3一折

序号	股东的全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东海证券-中信-东海证券翔龙2号定增分级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0	0
2	东海证券-中信-东海证券翔龙3号定增分级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0	0
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3.33%
4	东海证券-交行-东风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5	东海证券-建行-东风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6	东海证券-中信-东风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7	东海证券-光大-东风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合计		13,000,000	3.33%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1899 证券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2014-023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洛阳坤宇矿业有限公司7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记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遺漏,并对其內容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要型內容提示。
●本公司出资人民币700,000,000元收购洛阳坤宇矿业有限公司70%股权。
●洛阳坤宇矿业有限公司已取得5个金矿采矿权和1个金矿探矿权,该等矿业权不存在权利限制或争议

●洛阳坤宇矿业有限公司下属各矿区均已具备开采条件,目前正在正常运营中。 ●本次收购不构成上海和香港两地上市规则所规定的须予披露交易,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本公告为公司

考坤宇矿业的资产净值、坤宇矿业的历史财务状况及业绩、坤宇矿业所拥有金矿的运营及未来展望后经公

短問建正。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4月15日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上述交易。本次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洛阳钼业的公司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该公司网站。 二、本次交易标的 1.名称: 洛阳坤宇矿业有限公司

1.名称: 各时却干到业生国经公司 2.企业性质: 有限公司 3.注册地: 洛阳市洛宁县兴宁中路 4.法定代表人: 谢凤祥 5.注册资本: 531,226,523.46元 6.主营业务: 矿产品采选,购销,加工等 7.股权结构: 洛阳镇业特有坤宇矿业70%股权,洛宁县伏牛矿业开发中心持有坤宇矿业25%股权,中国黄 司法公司社会社业企业企业的

该河南公司持有坤宇矿业5%股权。 亚州南公司持国州于明 亚3000006。 8. 坤宇守业拥有的黄金矿山均位于河南省洛宁县境内,为生产矿山,有关证照、手续齐全,生产生活设施 完备。 坤宇矿业2013年度黄金产量总计1.440千克,目前其遗厂拥有的生产规模为2.850/d。 9. 坤宇矿业规拥有5个金矿深矿水,面积分计约50.64平方丛里;1个金矿溶矿水,面积为50.44平方公里;该 等矿业权不存在权利限制或争议的情况。根据洛阳钼业2013年度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坤宇矿业下属

洛宁金矿五个矿区拥有的黄金资源量为56.92吨,平均品位4.3克/吨;黄金储量为3,787.33公斤,平均品位3.92

10、坤宇矿业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3月31日的主要财务指标

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将上述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价格: 坤宇矿业70%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700,000,000元 2、坤宇矿业其它两个股东已以明示的方式表示放弃优先购买权。

营业收入(元)

3.付款方式 (1)本公司于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首期交易价款人民币450,000,000元支付至洛阳钼业指 (2)本公司于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第二期交易价款人民币250,000,000元支

836,846,878.33

94,057,944.92

行至洛阳钼业指定账户。
4.转让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洛阳钼业因资产结构调整而出售其持有的坤字矿业70%的股权、坤字矿业下属矿山
为在产黄金项目、生产手续和设施齐全、非所拥有的资源量较大、矿区地处成矿地质条件较好的区域。有较好的技术前景、且该项目与本公司现有的华泰矿业陆院沟金矿项目区位上相邻、有望形成大型金矿矿田、有利 于统筹规划,规模开发。综上,收购该金矿项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若收购成功将增加公司黄金资源储备和产量,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临时董事会决议; 2、《关于转让洛阳坤宇矿业有限公司70%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六日

益率计算按照四舍五人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 (4)视国内利率市场变化,基金管理人将在丰信A的申购开放日开始前2个工作日内公告当期适用的约定收益率的利差值。利差值的取值范围为0%(含)-2%(含)。 (5)投资者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了解本基金的相关事宜。 (6)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充分了解基金投资的风险和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审慎选择适

-、折算基准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监测 公告编号:2014-026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和变更议案,也未出现否决议案。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25日刊 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会议于2014年4月15日上午10:00时在 波市北仑保税南区曹娥汀路22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方法先生主持] 成印40七字代明60号版任即22-5公司云以至48年 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型4.集8名,代表股份123.884,828,在公司金股份28.520000股的 43.85%。公司部分董事和监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

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123,888,47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123,888,47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3、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123,888,47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4、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3,888,478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

证券简称:金瑞科技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公司股东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2,906,800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2,906,800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705,290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498,200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466,000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298,000	
			7,781,090	
	大宗交易 大宗交易 大宗交易 大宗交易 大宗交易	大宗交易 2014.15 大宗交易 2014.15 大宗交易 2014.15 大宗交易 2014.15 大宗交易 2014.15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2.906,800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2.906,800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705,290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498,200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466,000 大宗交易 2014.4.15 11.54 298,000

	H + 1		20,701,070	
	注:上述	股东1、2、4、5、6、7均为股东3-东海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管理的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与股
*	勾成一致行动	办人。		
	本次变动	动后东海证券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的全称	持有数量(段)	持有比例

	管理计划	· ·	0
2	东海证券-中信-东海证券翔龙3号定增分级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0	0
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3.33%
4	东海证券-交行-东风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5	东海证券-建行-东风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6	东海证券-中信-东风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7	东海证券-光大-东风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合计		13,000,000	3.33%
特此公	告。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六日